

# 口腔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 实践技能考试实施方案 （2019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和《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按照《口腔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考试大纲》，制定本实施方案。本方案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医师资格考试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应在符合要求的实践技能考试基地（以下简称“基地”）中按要求进行。

## 一、基地建设要求

### （一）设置要求。

#### 1. 设置原则。

考区负责本辖区基地的规划与建设。基地设置情况须按照《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与要求办理。

考区应按照考生人数和区域统筹规划基地布局，根据实际需要每个考区可建设 1-3 个基地。

基地原则上依托口腔专业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承担教学任务的高等口腔医学院校、三级口腔医院、三级综合医院和考试机构等设立。

## 2. 组织架构。

基地依托单位的主要领导担任基地主任，基地主任在考区或考点领导下负责基地建设和考试组织实施。基地设置考务办公室，配备办公室主任 1 名，考务人员若干。

### (二) 制度要求。

基地应遵照国家、考区、考点有关文件要求并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建立保密管理制度（包括试卷保管、使用、回收等各流程的管理要求）、考官执考制度（包括考官执考考勤、安全保密承诺、考官执考工作要求、考官执考工作评价办法和考官执考工作纪律等）、考务管理制度（各类人员工作职责、工作规程、工作纪律；考试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界定与处理要点，违法、违纪、违规事件处理工作程序，违法、违纪、违规证据固定和保管办法，考试突发状况应对处置办法等）。考前制订基地具体考试工作方案，确定工作任务、分工、路径、要求等。

### (三) 人员要求。

基地工作人员包括考官、考务人员和保障人员，应按照国家《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管理办法》进行遴选。

## 1. 考官。

考区设 1-2 名首席考官，每年确定 1 名为考区执行首席考官；每个基地设基地总考官 1 名（考区仅设 1 个基地的，可由首席考官兼任）；每考站设 1 名考站主考官；每考站可

设若干考组，每考组设 1 名考组主考官和至少 1 名考组考官。

(1) 首席考官：负责所在考区实践技能考试的考官培训与考试的全面业务工作，协调解决本考区考试过程中发生的疑难问题。

(2) 基地总考官：负责所在基地实践技能考试的业务工作，指导执考工作，协调解决本基地考试过程中发生的疑难问题。

(3) 考站主考官：负责所在考站实践技能考试的执考工作，协调解决本考站考试过程中发生的疑难问题。

(4) 考组主考官：负责所在考组实践技能考试的执考工作，协调本考组考官按照评分标准对考生应试情况予以评分。

(5) 考组考官：负责执考并对考生应试情况提出评分建议。

## 2. 考务人员。

基地应配备基地主任、考务办公室主任、考务办公室考务人员、保密人员、巡考人员、引导人员、成绩录入人员等。其中，巡考人员、引导人员应根据考生规模和考组数配备。

(1) 基地主任：全面负责所在基地的考试工作。

(2) 考务办公室主任：负责所在基地的考务管理及组织协调工作。

(3) 考务办公室考务人员：负责所在基地的具体考务组织实施工作。

(4) 保密人员：负责考试资料的领取、运输、保管、分发、回收和销毁等保密工作。

(5) 巡考人员：负责巡视考试指定区域内秩序，监督保密制度落实及考风考纪管理情况。

(6) 引导人员：负责引导考生按照指定路径和程序进行考试，并传递有关资料；引导和传递资料过程中应按照要求使用标准用语和手势，不得与考生闲谈，不得打开所传递资料。

(7) 成绩录入人员：负责《考生评分表》的成绩核对和录入，并确保成绩录入准确无误。

### 3. 保障人员。

基地应配备医护人员、保卫人员、维护人员和监控室管理人员等。

(1) 医护人员：负责对考试实施过程中发生疾病的人员进行必要的医疗救治。

(2) 保卫人员：负责维护考试秩序，保障安全。

(3) 维护人员：负责考试相关设备器材的维护，有关耗材准备和补充等。

(4) 监控室管理人员：负责监控信息的查看和监控设备的使用与维护。

#### （四）场地要求。

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按照考试设计分考站（考组）设置。考试场所应严格封闭，保证考生在考站间单向流动，引导标志清晰明确，行进路线独立不交叉。考试场所应安静、明亮、宽敞、舒适，有电源、水源、防暑降温设备、监控设备、防作弊设备、消防设备及安全通道。

应按照《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管理办法》设置试卷保密室、考试场所监控、基地出入口、基地候考室、考站候考室、考站、考务办公室、成绩录入室、纪检监察室等功能区域。

##### 1. 试卷保密室。

基地设试卷保密室，用于存放考试全程所需资料。试卷保密室须符合《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要求，具备由市级及以上保密部门验收合格的保密资质。

##### 2. 考试场所监控。

试卷保密室、考室、成绩录入室等考试场所均应配备视频监控系统，视频码流率要求：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视频分辨率高清 1280×720 及以上，画幅 16:9。应独立设置中央监控室，配有桌椅、监控显示器。确保试卷保密室监控无死角，考室内考生操作位置在监控视角中心，成绩录入室所有工作人员在监控范围内，监控不

得摄录试卷内容。视频资料由基地所在考点至少保存1年。

### 3. 基地出入口。

基地周边主要路口应张贴路标指引。基地出入口应设有警戒线，并有保卫人员值守。基地入口处应悬挂横幅或电子屏，应有醒目路标；设置签到处、物品存放处、安检区（配备金属探测仪、身份证识别仪等防作弊设备，进行身份核验），并有专人负责。显著位置张贴或摆放《考试规则》、《考试流程》、《考站分布图》、《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涉考内容）等，设置举报箱并公布举报电话。

### 4. 基地候考室。

基地候考室应设在基地入口处附近，候考室面积足够容纳候考考生。候考室配备考务人员，负责考生信息核对，解答考生疑问。张贴或播放考生须知的信息。配备饮水设备、急救药箱。设立抽取题组号工作台，配备考务人员，协助考生分别抽取各考站题组号（第四考站和第五考站仅抽取一个题组号）。按照国家统一的方式应用计算机抽取题组号。

### 5. 考站候考室。

每考站均需独立设置候考室或候考区域，配备座椅。开放式候考区域要有明确的区域标志，所处区域应不与本考站已考完考生的行进路线交叉，与本考站考室互不干扰。

## 6. 考站。

各考站应分别设置在相对独立的房间或区域，标识清楚。考生在各考站间单向流动不交叉。各考站根据考生人数设置若干考组，各考组间应相对独立，每个考组的面积不小于6平方米，确保考生间互不干扰。

## 7. 其他考务场所。

考务办公室、成绩录入室、纪检督查室应独立设置，并有专人负责。

### （五）设备器材要求。

各考站设备器材具体要求（见附1）。

## 二、考试设计

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重点考查应试者对口腔医学基本临床技能的掌握情况、实际动手操作的水平以及综合运用所学理论和知识分析、解决临床实际问题的能力。考查内容包括医学人文素养、口腔疾病基本诊治技术和口腔疾病临床诊疗思辨三个部分。考试采用多站式考试方式进行。各考站考核的能力为：第一考站（口腔检查）、第二考站（口腔操作）、第三考站（急救技术）和第六考站（健康教育）考核应试者的操作能力；第四考站（病史采集）和第五考站（病例分析）考核应试者的临床思辨能力；此外，将对沟通、人文关怀等医学人文素质的考核融入各考站进行。考生按照考试设计方案（见附2）要求完成考试。

### 三、考试实施

#### (一) 考官管理。

实践技能考试应按照严格标准、质量优先原则进行考官遴选、培训、考核、聘任及管理。

##### 1. 考官遴选。

考区、考点应按照考官条件（见附3），兼顾专业结构匹配、来源分布均衡、综合素质过硬等原则遴选考官。考区建立“实践技能考试考官库”，对考官信息进行统一管理。

##### 2. 考官培训。

考官实行两级培训制。

国家医学考试中心负责组织对首席考官的培训和基地总考官的轮训，经培训并考核合格的由国家医学考试中心颁发培训合格证书。

考区负责组织对考站主考官、考组主考官和考组考官的培训，经培训并考核合格的由考区颁发培训合格证书。

培训采取授课和模拟考试等方式进行，内容包括保密要求、考官执考、评分以及质量控制等。合格考官纳入“实践技能考试考官库”管理。参加培训的考官人数应多于实际需要。

考区应根据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编制的规范化培训教程和培训要求，制定本考区的考官培训计划，组织开展培训，确保培训质量。考区应及时将考官培训计划、培训记录和考核结果归档备查。



### 3. 考官聘任。

考官经培训并考核合格方能聘任。考区统一聘任考官，颁发考官证。考区应及时将考官聘任名录（见附4）签章后报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备案。考官证有效期3年，期满后需经再次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续聘。

### 4. 执考要求。

考官必须依法执考，规范执考。考官业务熟练，掌握相关的知识、技能和操作，对评分标准掌握准确，评分科学公正。考官须穿白大衣并佩戴考官证，考前核验考生身份，在执考过程中应使用评分标准当中的规范用语，注意倾听考生回答问题，仔细观察考生操作。在考生出现以口述代操作的情况时，考官应及时制止。考官应共同协商评分，规范填写评分表，确保字迹清晰。如因书写错误必须修改的，应由本考组考官在修改内容处杠改，并共同签署姓名和时间。对考试过程中的突发情况应及时报告，妥善处置。

### 5. 纪律要求。

考官在执考过程中严禁携带通讯工具，应注意保护考试材料，避免泄露；严禁违规更换试题和更改考试成绩；严禁单人执考；不得干扰、指导考生作答，无提示、追加、启发性提问；不得对考生作答情况进行点评；不得随意延长或缩短考试时间；严禁“人情分”；于考试成绩公布前严禁透露考试结果；不得组织、参与任何形式的考生应试

培训、教材编写等活动。考官须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考区负责对考官的监督管理，对于违反考试纪律，不按规定执考，甚至参与考试作弊的考官，一经查实，取消考官资格，并按照规定视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理，通报所在单位。考官违规行为及处理结果及时报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备案。

## （二）考务管理。

考区、考点应按要求认真作好考试组织实施，保证质量。

### 1. 考前准备。

根据基地考生人数、考试时间确定考组数、考官和考务人员人数，各考站考组数匹配适当，考试效率相当。

根据各考站专业要求，选聘匹配考官、确定考务人员，按要求进行培训，明确各自职责；考官和有关考务人员须签订《安全保密责任书》（见附 5）。

在考场周边和基地出入口划定警戒区域，设置警戒线，并有保卫人员值守；在基地周边主要路口和各考站张贴路标指引；在考试场所显著位置张贴考生须知等；公布举报电话。

基地应准备各考站的场地、设备器材和有关物品，配备信号屏蔽仪、金属探测仪、身份证识别仪等防作弊设备及监控或录像设备，并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 2. 有关材料的报送。

考区、考点在考务管理系统中填报基地信息，根据考试时间设置考生数、考组数，并按规定报送考试材料用量和接收地址。

### 3. 考试资料保密管理。

考区、考点、基地应设试卷保密室，试卷保密室应符合《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要求。

考区、考点、基地应按照《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接收、保管并发送（发放）实践技能考试保密材料。实践技能考试保密材料考前存放在考点试卷保密室时间不得超过 48 小时。考区、考点、基地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落实试卷保密室 24 小时双人值班。

每天考试结束后，考试材料应按要求回收，存放于试卷保密室。考试材料交接双方均应 2 人以上，交接签字手续齐全。

全部考试结束后，考试材料清点交接无误，按照《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销毁。

### 4. 考站管理。

基地应根据合理布局、优化流程的原则设置考站，确保考生在各考站间单向流动不交叉。基地主任和考站主考官应协调各考站考试工作有序进行，调配使用有关设备器材。在安排考官时，应兼顾考官的专业搭配，考官应相对固定，避免频繁调换。

基地主任、基地总考官要监督考务人员和考官按照职责开展工作。上岗期间，考官和考务人员须着装整洁，佩戴标识清楚。手机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应统一管理。对于违纪违规的考生、考官和考试工作人员，应及时按照规定予以报告和处理。对于违法人员，应及时移交公安部门处置。

#### 5. 考试监督检查。

考区在实践技能考试期间须向基地派驻巡考人员，监督执考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报告考区值班人员。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实践技能考试保密和考风考纪管理进行督导检查。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组织对实践技能考试工作进行评估。

#### 6. 考试成绩管理。

实践技能考试满分为 100 分，60 分合格。

实践技能考试应严格成绩管理。基地在考点监督下，于当天考试结束 24 小时内完成考生成绩录入，考区于全部考试结束 72 小时内考务系统中完成考生成绩上传。各考站评分结束后，不得更改《考生评分表》上的考试成绩。成绩录入应双人双核，确保准确无误。考官与考试工作人员不得随意泄露、更改考生考试成绩。

成绩录入完成后，《考生评分表》应在考区或考点密封保存至少 1 年。

报送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笔试用量前，如发现考生

成绩录入错误，应逐级上报，经考区核对《考生评分表》，考区主任审批同意后，报国家医学考试中心修改。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将适时对成绩管理情况进行备份与检查。

#### 7. 舆情监测及值班。

考区、考点在考前应安排专人负责舆情监测和考试监督，做好考试值班工作并上报《值班人员安排表》。

#### 8. 加强部门联动配合。

考区、考点应提前协调公安、无线电和保密部门，加强配合，落实保密管理措施，有效管控考场周围环境，查处考试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确保考试安全、公平、公正。

#### 9. 制定应急预案。

考区、考点和基地应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考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附：1. 考站设备器材要求（口腔类别）

##### 2. 考试设计方案（口腔类别）

##### 3. 考官条件（口腔类别）

##### 4. 考官聘任名录

##### 5. 安全保密责任书

附 1

## 考站设备器材要求

(口腔类别)

### 第一考站 (口腔检查)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1	无菌操作 (洗手、戴手套、口腔黏膜消毒)	桌子 (满足考官执考、考生填写检查记录表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 计时器; 计算器; 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 A4 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 (含三用枪)、洗手设施 (流动水源, 非手触式水龙头); 金属钝头器械柄 (可以选择银汞充填器柄、金属压光器柄、金属口镜柄其中一种); 冰箱 (制作储存冰棒); CPI 探针、牙周探针; 利器盒; 高压灭菌器 (根据器械周转数量决定是否配置并使用)	一次性口腔器械盒 (含口镜、探针、镊子、胸巾、器械盘); 皂液、擦手纸巾; 医用橡胶手套; 口杯、棉签、干棉球、棉卷 (隔湿用); 冷测用小冰棒; 75% 酒精、0.5% 碘伏、2% 碘酊; 医用垃圾袋	医用帽子、医用口罩
2	口腔全面检查及填写检查表				
3	牙髓温度测验				
4	牙周探诊检查				
5	咬合关系检查				
6	颞下颌关系检查				
7	下颌下腺检查				
8	社区牙周指数 (CPI) 检查和记录				

## 第二考站（口腔操作）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1	窝沟封闭术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低速手机、三用枪头；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吸唾器；光敏灯；利器盒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酒精棉球、干棉球；磷酸酸蚀剂、窝沟封闭剂、清洁剂（无氟牙膏）、小毛刷、抛光杯；医用垃圾袋	离体磨牙
2	口腔局部麻醉术		包含可活动下颌骨的头颅模型；利器盒	黏膜注射器(含针头)；棉签、干棉球；0.5%碘伏；医用垃圾袋	
3	橡皮障隔离术		牙椅固定式带肩体仿头模；标准牙列模型（带有28颗牙齿的标准牙列模型，牙冠形态为亚洲人特征；牙间隙可通过牙线，牙可以拆卸；由硅橡胶制作的牙龈和龈乳头。组成及材质：腭-环氧树脂、牙龈-硅胶、牙齿-密胺、咬合器-铝合金）；橡皮障打孔器、橡皮障夹钳、橡皮障夹（磨牙7#、8#各1个）、打孔板、面弓（支架）、剪刀；水门汀充填器（中号）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橡皮布、牙线；医用垃圾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4	G.V.Black II类洞制备术（磨牙邻 <sup>拾</sup> 面洞）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高速手机、低速手机、三用枪头；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牙椅固定式带肩体仿头模、专用牙列模型；牙周探针；吸唾器；557#裂钻、34#倒锥钻、35#倒锥钻；接水用器皿（水桶或水盆）；利器盒；手持放大镜（考官评分使用）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带髓腔的树脂仿真下颌第一磨牙（考生操作用）、不带髓腔的树脂仿真第二前磨牙和第二磨牙（备用，用于替换损伤的邻牙）；酒精棉球；医用垃圾袋	离体磨牙
5	磨牙开髓术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高速手机、低速手机、三用枪头；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牙椅固定式带肩体仿头模及牙列模型；557#涡轮裂钻、球钻、15#25mm K 锉、10#25mm K 锉；吸唾器；利器盒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洗手液、酒精棉球； <sup>6</sup> 带髓腔仿真牙齿（牙冠为 <sup>6</sup> 解剖形态，有髓室顶、髓室底、髓角、根管口、根管等结构；髓室顶底距离不超过1.2mm，根管口直径不大于0.7mm，根管长度大于8mm，髓室根管内壁要有红色染料；可以装载于标准模型内，方便拆卸；在仿真头模内安装考核。组成及材质：牙体-牙冠釉质部分为硬密胺、牙髓-油红染色液）；医用垃圾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6	龈上洁治术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牙周探针；手工龈上洁治器（前牙镰形龈上洁治器：直角、大弯各1支；后牙镰形龈上洁治器：弯镰形或牛角形1对，锄形洁治器1对）；龈下刮治器（#7/8、#5/6）；利器盒；高压灭菌器（根据器械周转数量决定是否配置并使用）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胸巾、器械盘）；口杯；1~3%双氧水；冲洗器；干棉球；医用垃圾袋	
7	口内脓肿切开引流术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牙椅固定式带肩体仿头模、专用牙槽脓肿切开模型；蚊式钳、刀柄、刀片（尖刀片、圆刀片）、剪刀、镊子罐、金属器械盒；利器盒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牙槽脓肿切开用黏膜片（R和L）、引流条、冲洗器、0.9%氯化钠注射液、1%碘酊；医用垃圾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8	牙拔除术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牙椅固定式带肩体仿头模、仿真牙模型（带牙槽，上下前牙、前磨牙、磨牙）、热凝枪；刮匙、分离器、各类拔牙钳、牙挺；辅料盒（含棉球）、镊子罐；利器盒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棉签、干棉球、酒精棉球；注射器（含针头）；医用垃圾袋	
9	口内缝合术		专业用口内缝合模型、桌、椅；小缝合包（蚊式止血钳、持针器07cr、小线剪、缝合针（弯圆针）、齿镊06cr、3#刀柄）；15#圆刀片、11#尖刀片；利器盒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缝合用橡皮布；缝线、角针带线	
10	颌面部绷带包扎技术		凳子（建议圆凳）	纱布、绷带（3列、5列）、剪刀、医用胶布；医用垃圾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11	牙列印模制取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石膏调拌刀及橡皮碗（或印模调拌机）；上下牙列印模托盘（各种大小型号以供选择）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胸巾、器械盘）；藻酸盐印模材；医用垃圾袋	
12	磨牙铸造金属全冠的牙体预备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高速手机、三用枪头；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牙椅固定式带肩部仿头模及可拆装树脂仿真牙的牙列模型；金刚砂车针（TF-22、TR-13、TR-11、TF-13）；吸唾器；利器盒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不带髓腔的树脂仿真下颌第一磨牙（考生操作作用）、不带髓腔的树脂仿真下颌第二前磨牙和第二磨牙（备用，用于替换损伤的邻牙）；医用垃圾袋	
13	磨牙邻牙面嵌体的牙体预备		口腔综合治疗台（含三用枪）、高速手机、三用枪头；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牙椅固定式带肩部仿头模及可拆装树脂仿真牙的牙列模型；金刚砂车针（TF-22、TR-13）；吸唾器；利器盒	皂液、擦手纸、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一次性口腔器械盒（含口镜、探针、镊子、器械盘）；带髓腔的树脂仿真下颌第一磨牙（考生操作作用）、不带髓腔的树脂仿真第二前磨牙和第二磨牙（备用，用于替换损伤的邻牙）；医用垃圾袋	离体磨牙

### 第三考站（急救技术）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1	胸外心脏按压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 A4 纸	心肺复苏模型人（带病号服）、地垫		
2	人工呼吸		心肺复苏模型人（带病号服）、地垫	医用换药碗（内放无菌纱布）	
3	吸氧术		病床（或口腔综合治疗台）；心肺复苏模型人（带病号服）、氧气筒、氧气车、压力表、活扳子、连接管、湿化瓶、弯盘、手电筒	一次性吸氧管、鼻导管、鼻塞、氧气面罩（带松紧带）、蒸馏水、治疗碗（内盛温开水）、无菌棉签、用氧记录单、笔	
4	血压测量		台式血压计（水银）、双耳挂听诊器	酒精棉球（消毒听诊器听件使用）	

#### 第四考站（病史采集）、第五考站（病例分析）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
<p>桌子（满足考官执考需要）、椅子；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 A4 纸；医用帽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器。每基地需配备一台主流服务器，可顺畅运行 SQL 数据库。服务器操作系统为 Windows server2003/2008（以上），并可安装 SQLServer2005/2008、机考系统、Net FrameWork3.5、IIS 应用服务、防病毒等软件。</li> <li>2. 考生机。内存 1G 以上，CPU P4 2.0G 以上，百兆网卡，固定 IP 地址。考生机数量根据考生人数配置（每 10 人配备一台备用机）。考生运行 Windows 操作系统（XP, Vista, win7），安装 IE 8.0 等主流浏览器，防病毒软件，禁用即时通讯工具和 USB 端口。计算机配置鼠标、键盘、15 寸或更高彩色显示器（要求显示器分辨率设置为 800×600 以上）、立体声耳机。</li> <li>3. 打印机 1 台。</li> </ol>

备注：每个考组的第四考站、第五考站合并在同一房间、使用同一台考生机进行考试。

### 第六考站（健康教育）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设备器材	专用设备器材	基本耗材	考生自备
1	刷牙指导 (改良 Bass 刷牙 法)	桌子（满足考官执考及物品摆放使用需要）、椅子；	桌、椅（或口腔综合治疗台）；牙列模型、牙刷		
2	牙线使用 指导	计时器；计算器；签字笔、铅笔、橡皮、签字夹、空白A4纸	洗手设施（流动水源，非手触式水龙头）；标准牙列两倍大的刷牙指导模型（有重物做底座固定模型；牙线要求：盒装含蜡牙线，更加容易在牙齿间移动，同时牙线要含有尼龙成分或涤纶成分；牙线可以在模型上相邻牙齿的邻面接触点内移动进行牙齿清洁，且有一定阻力，可以达到考试要求）	皂液、擦手纸、纸巾；牙线；医用垃圾袋	

附 2

## 考试设计方案

(口腔类别)

考站名称		题量	分值(分)	时间(分钟)	考试形式	考试要求
第一考站	口腔检查	2	24	20	操作	考生进行洗手和戴手套操作,对已考考生进行黏膜消毒、一般检查、特殊检查,并记录检查结果。由考官评分。
第二考站	口腔操作	2~3	40	36	操作	考生在仿头模、模具或离体牙上进行操作,或对已考考生进行操作。由考官评分。
第三考站	急救技术	2	10	6	操作	考生在模拟人上进行操作,或对已考考生进行检查。由考官评分。
第四考站	病史采集	1	5	5	口试	每个考组的第四考站、第五考站合并在同一房间、使用同一台考生机进行。计算机呈现试题,考生口述作答。由考官评分。
第五考站	病例分析	1	18	10	口试	
第六考站	健康教育	1	3	3	操作+口述	考生在模具上进行操作,边操作边口述。由考官评分。
合计		9~10	100	80		
<p>备注: 1. 将对沟通、人文关怀等医学人文素质的考核融入各考站进行,分值占8分。                  2. 考试时间包含考生阅读试题、物品准备和操作作答所用时间。</p>						

## 考官条件

(口腔类别)

### 一、基本条件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身体健康，品行良好，责任心强，无不良行为记录。

(三) 遵守国家法律，遵守考试保密规定，严格执行考试纪律。

(四) 无直系亲属和利害关系人参加当年考试。

### 二、考组考官条件

(一) 具备基本条件。

(二) 具有 3 年以上培训口腔医师或指导口腔专业学生实习的工作经历。

(三) 取得口腔主治医师任职资格。

(四) 参加考区组织的考官培训并考核合格。

### 三、考组主考官条件

(一) 具备考组考官条件。

(二) 取得口腔主治医师专业技术职务 3 年以上；具有 5 年以上口腔实践及教学工作经历。

(三) 至少参加过 1 次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考官执考工作。



#### 四、考站主考官条件

(一) 具备考组主考官条件。

(二) 具备一定组织协调能力，能解决考试过程中本考站所发生的疑难问题。

(三) 至少参加过3次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考官执考工作。

#### 五、基地总考官条件

(一) 具备考站主考官条件。

(二) 具备一定组织协调能力，能解决考试过程中本基地所发生的疑难问题。

(三) 参加国家医学考试中心举办的考官培训并考核合格。

(四) 一般由基地依托单位的业务骨干担任。

(五) 至少参加过5次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考官执考工作。

#### 六、首席考官条件

(一) 具备基地总考官条件。

(二) 在本考区口腔医学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

(三) 能承担本考区的考官培训工作，能解决考试过程中本考区所发生的疑难问题。

(四) 业务能力强，能指导本考区实践技能考试的执考工作。

附 4

## 考官聘任名录

考区（盖章）：

执考类别：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考官编号	专业	职称	执考年限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考官编号按照考区代码（2 位）+类别代码（3 位）+考官序号（4 位）编制。

填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安全保密责任书

甲方：

乙方：

医师资格考试是《执业医师法》赋予的医师准入制度，对于维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至关重要。考试材料属机密级国家秘密。为确保医师资格考试安全，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工作责任，甲乙双方签订本安全保密责任书。

1. 乙方承诺无直系亲属和利害关系人参加当年考试。

2. 乙方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医学统一考试安全保密工作管理办法》等规定，严守国家秘密，接受保密教育，履行保密义务。

3. 乙方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留存、传播考试涉密材料或信息，严格按照规定要求销毁考试涉密材料。

4. 乙方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考试涉密材料。

如有违反保密法律法规的行为发生，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安全保密责任书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本安全保密责任书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